

2021年度红河州财政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抽查项目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适用区域	备注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1	会计信息质量检查	会计准则 会计制度 会计核算办法 财务准则 财务制度 财务管理办法	重点检查	国家机关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公司 企业和其他组织 等会计主体	现场 检查	县级以上财政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2. 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 3. 财政检查工作办法 4. 财政监督检查案件移送办法 5. 财政部门监督办法	普遍 适用	委托 事务所开展
2	资产评估机构监督检查	《资产评估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中确定的标准	重点检查	资产评估机构	现场 检查	县级以上财政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 2. 财政部制定出台的资产评估行业监督管理办法	普遍 适用	
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检查	委托代理、文件编制、进口核准、方式变更、信息公告、评审过程、中标成交、保证金、合同管理、质疑答复等内容。	一般检查事项	代理红河州州级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	县级以上财政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九条。	普遍 适用	根据省财政厅统一部署实施专项检查
4	小额贷款公司监管检查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合规经营是否存在吸收公众存款、非法集资、高利贷等违法行为	重点检查	小额贷款公司	现场 检查	红河州财政局	《云南省小额贷款公司管理办法》	普遍 适用	委托 事务所开展